



周作人自编文集

鲁迅的青年时代

周作人 著

止庵 校订

河北教育出版社

鲁迅的青年时代

周作人自编文集

周作人 著

止庵 校订

河北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 I P)数据

鲁迅的青年时代/周作人著;止庵校订. —石家庄:
河北教育出版社, 2001. 9
(周作人自编文集)
ISBN 7-5434-4391-0

I. 鲁... II. ①周... ②止... III. 散文—作品集—
中国—现代 IV. I26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48869 号

丛 书 名	周作人自编文集
书 名	鲁迅的青年时代
作 者	周作人 著 止庵 校订
责任编辑	孟保青
装帧设计	张志伟
出版发行	河北教育出版社 (石家庄市友谊北大街 330 号)
印 刷	山东新华印刷厂德州厂
开 本	850×1168 1/32
印 张	4.375
字 数	87 千字
印 数	0001—4000
版 次	2002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2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5434-4391-0/I·642
定 价	6.6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关于《鲁迅的青年时代》

止庵

一九五六年十月三十一日周作人日记云：“整理青年出版社稿。”十一月一日云：“寄青年出版社信稿一包。”一九五七年三月，《鲁迅的青年时代》由中国青年出版社出版，作者署名周启明。本文十三篇，除《鲁迅与弟兄》、《阿Q正传里的萝卜》和《鲁迅的青年时代》之末三节外，均发表于一九五六年八月至十月，《序言》中说：“今年十月值鲁迅去世二十周年纪念，有些报刊来找到我，叫写纪念文字，……”便是这本书写作和出版的特殊背景。附录的《阿Q正传》一文，本系一九二二年所撰“自己的园地”之一（位列第八），但并未编进《自己的园地》；《关于鲁迅》和《关于鲁迅之二》，曾收入《瓜豆集》，这里字句有些修改。

周氏当年写《关于鲁迅》，曾说：“我只想略讲鲁迅的学问艺术上的工作的始基，”而这些“工作”亦即那里列举的“搜集辑录校勘研究”和“创作”两部（重新收入《鲁

迅的青年时代》时内容略有增添)，在他看来这才是鲁迅“有个人独到之见独创之才的少数事业”，实际上体现了他对鲁迅一生的基本评价。周氏晚年所作关于鲁迅几种著作，以《鲁迅的青年时代》较少引人注目，从“供给新的事实”考虑确实不如前面两部，然而正如《序言》所说：“这比起我以前所写的或者有地方还较为得要领些，不是那么的散漫，有地方也供给了些新的事实，虽然这分量不多。”如果从进一步“讲鲁迅的学问艺术上的工作的始基”的意义上理解“较得要领些”，那么本书自有其特色所在，而这也正是“供给了些新的事实”了。其中以《鲁迅的国学与西学》、《鲁迅与中学知识》、《鲁迅的文学修养》和《鲁迅读古书》等所谈尤为详尽。大致涉及三个方面，一是鲁迅从幼时开始的兴趣和多年下过的功夫，一是鲁迅事业上受到的各种影响或者说是他全部的文化背景，一是鲁迅治学问与创作的态度，还有他的思想及其渊源。前两方面更多是在回忆，但其中就渗透了他对鲁迅的理解；第三方面则纯然是独到之见，虽然也借助了对鲁迅的亲身体会。这本书更有助于我们“理解”而不仅仅是“知道”鲁迅，虽然作者往往是通过让我们“知道”而进一步使得我们“理解”鲁迅的。

《关于鲁迅之二》曾说：“我所有的材料都是事实，并不是普通《宦乡要则》里的那些祝文祭文。”又说：“一个人的平淡无奇的事实本是传记中的最好资料，但唯一的条 /

件是要大家把他当做‘人’去看，不是当做‘神’，——即是偶像或傀儡，这才有点用处，若是神则所需要者自然别有神话与其神学在也。”这可以说是他的立场所在，同时也是有针对性的。他后来谈论鲁迅，包括写这本书在内，态度始终没有改变。这也正是他一贯的“疾虚妄”和“爱真实”的态度。关于鲁迅，周氏说过什么固然重要，没说什么同样重要；他说鲁迅是这样一个人时，也就意味着说不是那样一个人，——或者干脆就是说鲁迅不是神。说来其意义未必限于鲁迅，亦可以把这看成周氏阐释其思想的“个案”之一。他反对把鲁迅简单化，概念化，或非人化。集中《鲁迅的笑》、《鲁迅与弟兄》等，都强调了鲁迅于“严厉可畏”之外“特别和善”的一面，正是这个意思。

附带说一句，《鲁迅与歌谣》一文所提及的《绍兴儿歌集》，乃是作者晚期著述之一，是其多年收集整理歌谣的主要成就。一九五八年八月十六日云：“上午写绍兴儿歌。”九月十一日云：“上午写《绍兴儿歌集》了，共一百〇八页。”九月十二日云：“下午校阅《绍兴儿歌集》一过。”十月九日云：“晚人文社来取儿歌集稿去。”一九六三年六月三十日又云：“维钧与民间文学会陶建基来，谈儿歌出版事。”此书终未付梓，今大半散失，作者家属尚保存有少许残稿。

此次据中国青年出版社一九五七年三月初版本整理出版。原书正文一百三十四页，包括有关鲁迅的图片四页（共八帧），序言两页，目录二页。



目 录

序言	(1)
鲁迅的青年时代	(3)
一 名字与别号	(3)
二 师父与先生	(6)
三 遇见“闰土”	(9)
四 祖父的故事	(11)
五 避难	(13)
六 买新书	(15)
七 影写画谱	(18)
八 三味书屋	(21)
九 药店与当铺	(25)
一〇 往南京	(29)
一一 东京与仙台	(32)
一二 再是东京	(36)

鲁迅的国学与西学	(41)
鲁迅与中学知识	(48)
鲁迅的文学修养	(53)
鲁迅读古书	(59)
鲁迅与歌谣	(65)
鲁迅与清末文坛	(71)
鲁迅与范爱农	(77)
鲁迅与弟兄	(85)
鲁迅与闰土	(91)
鲁迅在南京学堂	(95)
鲁迅的笑	(99)
附	
回忆伯父鲁迅	(101)
阿 Q 正传里的萝卜	(104)
附录一	
关于阿 Q 正传	(108)
附录二	
关于鲁迅	(114)
附录三	
关于鲁迅之二	(124)



序 言

今年十月值鲁迅去世二十周年纪念，有些报刊来找到我，叫写纪念文字，我既不好推辞，也实在觉得有点为难。这个理由很是简单明了的。因为我以前所写关于鲁迅的文章，一律以报告事实为主，而这事实乃是“事物”的一类，是硬性的存在，也是有限度的。我对报刊的同志们说，请大家原谅，写不出什么文章来，因为我没有写文章的资本了。我写那些旧文章的资本都是过去的事实，而那樣的资本却有一定的限量，有如钞票似的，我所有的一札有一定的数目，用掉一张便少一张，自己不可能来制造加添的。各位都谅解我的意思，但还是要叫我写，我也不好再硬辞，只得答应下来，结果便是这几篇文字。承中国青年出版社的盛意，肯给我印成小册子，这是我所感谢的，但如上文所说，这些文章或者内容不大充实，要请读者原谅，只是空想乱说的话那我可以保证是没有的。不过话又说了回来，这比起我以前所写的或者有地方还较为得要领些，不是

那么的散漫，有地方也供给了些新的事实，虽然这分量不多。《西北大学简报》上登载一篇我的女儿所写的纪念文，里边说到有些小事情，例如鲁迅不爱理发的一节，颇能补足我们的缺漏，也就抄来附在里边了。除了这些新写的文章以外，我又把旧稿三篇找了出来，作为附录，加在末尾。其中一篇是《阿Q正传》在《晨报副刊》上发表完了的时候，又两篇则是鲁迅刚去世后所写，也都有纪念的性质，重印出来，或者可以稍供读者的参考。

一九五六年，十一月一日记于北京。





鲁迅的青年时代

一 名字与别号

题目是《鲁迅的青年时代》，但是我还得从他的小时候说起，因为在他生活中间要细分段落，是一件很不容易的事情，为的避免这个困难，我便决定了从来说。我在这里所讲的都是事实，是我所亲自闻见，至今还有点记忆的，这才记录，若是别人所说，即便是母亲的话，也要她直接对我说过，才敢相信。只是事隔多年，至少有五十年的光阴夹在这中间，难免有些记不周全的地方，这是要请读者原谅的。

鲁迅原名周樟寿，是他的祖父介孚公给他所取的。他生于前清光绪辛巳八月初三日，即公元一八八一年九月二十五日。那时介孚公在北京当“京官”，在接到家信的那一日，适值有什么客人来访，便拿那人的姓来做名字，大概取个吉利的兆

头，因为那些来客反正是什官员，即使是穷翰林也罢，总是有功名的。不知道那天的客人是“张”什么，总之鲁迅的小名定为阿张，随后再找同音异义的字取作“书名”，乃是樟寿二字，号曰“豫山”，取义于豫章。后来鲁迅上书房去，同学们取笑他，叫他作“雨伞”，他听了不喜欢，请祖父改定，介孚公乃将山字去掉，改为“豫才”，有人加上木旁写作“豫材”，其实是不对的。

到了戊戌（一八九八）年，鲁迅是十八岁的时候，要往南京去进学堂，这时改名为周树人。在那时候中国还是用八股考试，凡有志上进的人必须熟读四书五经，练习八股文和试帖诗，辛苦应试，侥幸取得秀才举人的头衔，作为往上爬的基础。新式的学校还一个都没有，只有几个水陆师的学堂，养成海陆军的将校的，分设在天津、武昌、南京、福州等处，都是官费供给，学生不但不用花钱，而且还有津贴可领。鲁迅心想出外求学，家里却出不起钱，结果自然只好进公费的水陆师学堂，又考虑路程的远近，结果决定了往南京去。其实这里还有别一个，而且可以算是主要的缘因，乃是因为在南京的水师学堂里有一个本家叔祖，在那里当“管轮堂”监督，换句话说便是“轮机科舍监”。鲁迅到了南京，便去投奔他，暂住在他的后房，可是这位监督很有点儿顽固，他虽然以举人资格担任了这个差使，但总觉得子弟进学堂“当兵”不大好，至少不宜拿出家谱上的本名来，因此就给他改了名字，因为典故是出于“百年树人”的话，所以豫才的号仍旧可以使用，不曾再改。后来水师学堂退学，改入陆师学堂附设的路矿学堂，也仍是用的这个

名字和号。

在南京学堂的时期，鲁迅才开始使用别号。他刻有一块印章，文云“戎马书生”，自己署名有过一个“戛剑生”，要算早，因为在我的庚子（一九〇〇）年旧日记中，抄存有戛剑生《蒔花杂志》等数则，又有那年除夕在家里所作的祭书神文上边也说“会稽戛剑生”，可以为证。此外从“树人”这字面上，又变出“自树”这个别号，同时大概取索居独处的意思，自称“索士”或“索子”，这都是在他往日本留学之后，因为这在我癸卯甲辰（一九〇三至一九〇四）年的日记上出现，可是以前是未曾用的。一九〇七年以后，《河南》杂志请他写文章，那时他的署名是用“迅行”或“令飞”，这与他的本名别无连系，大概只是取前进的意思吧。中间十个年头过去了，到了“五四”以后，他又开始给《新青年》写文章，那时主编的陈独秀、胡适之等人定有一个清规，便是不赞成匿名，用别号也算是不负责任，必须使用真姓名。鲁迅虽然是不愿意，但也不想破坏这个规矩，他便在“迅行”上面减去“行”字，加上了“鲁”字作姓，就算是敷衍过去了。这里他用的是母亲的姓，因为他怕姓周使人家可以猜测，所以改说姓鲁，并无什么别的意思。他那时本有“俟堂”这个别号，也拿出来应用，不过倒转过来，又将堂字写作唐，成为“唐俟”，多使用于新诗和杂感，小说则专用“鲁迅”，以后便定了下来，差不多成为本名了。他写《阿Q正传》时特别署过“巴人”的名字，但以后就不再使用。这里所说差不多至一九二〇年为止。这以后，他所用的笔名很多，现在不再叙述了。

二 师父与先生

鲁迅小时候的事情，实在我知道得并不多，因为我要比他小三岁，在我刚七八岁有点知识懂人事的时候，他已经过了十岁了。个人的知识记忆各有不同，像我自己差不多十岁以前的事全都不记得了，现在可以纪录下来的只是一二另碎的片段而已。因为生下来是长子，在家庭里很是珍重，依照旧时风俗，为的保证他长大，有种种的仪式要举行。除了通行的“满月”和“得周”的各自的祭祀以外，还要向神佛去“记名”。所谓记名即是说把小孩的名字记在神或佛的账上，表示他已经出了家了，不再是人家的娇儿，免得鬼神妒忌，要想抢夺了去。鲁迅首先是向大桶盘（地名，本来是一个大湖）的女神记名，这女神不知道是什么神道，仿佛记得是九天玄女，却也不能确定。记了名的义务是每年有一次、在一定的期间内要去祭祀“还愿”，备了小三牲去礼拜。其次又拜一个和尚为师，即是表示出家做了沙弥，家里对于师父的报酬是什么，我不知道，徒弟则是从师父领得一个法名，鲁迅所得到的乃是长根二字。师父自己的法号却似乎已经失传，因为我们只听别人背后叫他“阿隆”，当面大概是隆师父吧，真名字不知道是什么隆或是隆什么了。他住的地方距离鲁迅的家不远，是东昌坊口迤北塔子桥头的长庆寺，那法名里的“长”字或者即是由寺名而来，也未可知。我又记得那大桶盘庙的记名也是有法名的，却是不记

得了，而且似乎那法名的办法是每个轮番用神名的一字，再配上别一个字去便成，但是如果她是九天玄女，那末女字如何安排，因此觉得这个记忆未必是确实的了。

小孩的装饰大抵今昔南北还没有什么大的不同，例如老虎头鞋和帽，至今也还可以看到。但是有些东西却已经没人知道了，百家衣即是其一。这是一件斜领的衣服，用各色绸片拼合而成，大概是在模仿袈裟的做法吧，一件从好些人家拼凑出来的东西似乎有一种什么神力，这在民俗上也是常有的事情。此外还有一件物事，在绍兴叫作“牛绳”，原义自然是牵牛的，绳索，作为小孩的装饰乃是用红丝线所编成，有小指那么粗，长约二尺之谱，两头打结，套在脖子上，平常未必用，若是要出门去的时候，那是必须戴上的。牛绳本身只是一根索子便足够了，但是它还有好些附属品，都是有辟邪能力的法物，顺便挂在一起了。这些物件里边，我所知道的有小铜镜，叫做“鬼见怕”的一种贝壳，还有一寸多长的小本“黄历”，用红线结了网装着。据说鲁迅用过的一根牛绳至今还保存着，这也是可能的事，至于有人说这或是隆师父的赠品，则似未可信，因为我们不曾拜过和尚为师的人，在小时候同样的挂过牛绳，可见这原是家庭里所自备的了。

鲁迅的“开蒙”的先生是谁，有点记不清了，可能是叔祖辈的玉田或是花塍吧。虽然我记得大约七八岁的时候同了鲁迅在花塍那里读过书，但是初次上学所谓开蒙的先生照例非秀才不可，那末在仪式上或者是玉田担任，后来乃改从花塍读书的吧。这之后还跟子京读过，也是叔祖辈的一人，这人有点

儿神经病，又是文理不通，本来不能当先生，只因同住在一个院子里，相距不到十步路，所以便去请教他。这期间不知道有多久，只是他教了出来许多笑话，终于只好中止了。这事相隔很久，因为可笑，所以至今清楚的记得。第一次是给鲁迅“对课”，出三字课题云“父攘羊”，大约鲁迅对的不合适，先生为代对云“叔偷桃”。这里羊桃二字都是平声，已经不合对课的规格，而且还把东方朔依照俗音写成“东方叔”，又是一个别字。鲁迅拿回来给父亲看，伯宜公大为发笑，但也就搁下了。第二次给讲书，乃是《孟子》里引《公刘》的诗句，到“乃裹糒粮”，他把第三字读作“猴”字，第二字读为“咕”，说道：公刘那时那么的穷困，他连胡猕袋里的果子也“咕”的挤出来拿了去了！伯宜公听了也仍然微笑，但从第二天起便不再叫小孩到那边去上学了。这个故事有点近于笑话，而且似乎编造得有点牵强，其实如果我不是在场亲自听见，也有这种感觉，可见实人实事有些也很奇特，有时会得比编造的更奇特的。

上边所说的事记不清是在哪一年，但鲁迅已经在读《孟子》，那是很明了确实的。可能这是在光绪壬辰（一八九二）年，这之后他便进了三味书屋跟寿镜吾先生读书去了。总之次年癸巳（一八九三）他已在那里上学，那是不成问题的，但曾祖母于壬辰除夕去世，新年匆忙办理丧事，不大可能打发他去入学，所以推定往三味书屋去在上一年里，是比较可以相信的。

三 遇见“闰土”

上文说到了光绪癸巳年，这一年很重要，因为在鲁迅的生活中是一个重大关键，我也已是满八岁多了，知道的事情也比较多些了。所记述的因此也可以确实些。在这一年里应该记的是鲁迅初次认识了“闰土”。他姓章，本名运水，因为八字上五行缺水，所以小名叫作“阿水”，书名加上一个运字，大概是取“运气”的意思，绍兴俗语闰运同音，所以小说上改写作“闰”，水也换作五行中的“土”了。运水的父亲名章福庆，一向在家中帮忙工作，他的本行是竹匠，家在杜浦村，那里是海边，一片都是沙地，种些瓜豆棉花之类，农忙时在乡间种地，家里遇过年或必要时他来做帮工。那年曾祖母去世，在新年办丧事，适值轮到祭祀“当年”，更是忙乱。周家共分三大房，又各分为三小房，底下又分为三支，祖先祭祀置有祭田，各房轮流承办，小祭祀每九年轮到一回，大祭祀便要二十七年了。那一年轮到的不记得是哪一个祭祀，总之新年十八天要悬挂祖像，摆列祭器，让本家的人前来瞻拜。这回办理丧事，中堂恰被占用了，只好变通一下，借用了本家的在大门西边的大书房来挂像，因为那些祭器如古铜大“五事”——香炉烛台和两个花瓶共五件，称为五事，——和装果品和年糕粽子的锡盘，都相当值钱，容易被白日撞门贼所偷走，须要有人看守才行，这个工作便托章福庆把他的儿子运水叫来，交付给他。鲁迅的家